

北京莱特九州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审计了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并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名国成审字（2026）第 3200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1、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莱特九州近两年连续亏损，经营状况不佳。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59,297.72 元，未分配利润-20,443,817.33 元；2025 年度净利润-483,401.75 元，累计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莱特九州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发表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3、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不会对莱特九州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重大的影响。

二、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

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北京莱特九州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